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蘇創燃氣**  
SUCHUANG GAS

**SUCHUANG GAS CORPORATION LIMITED**

**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0)

**內幕消息  
及  
持續暫停交易**

本公告由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1年9月30日、2021年11月9日、2021年11月22日及2021年12月15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訂立的若干銀行存款質押(「相關交易」)。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賦予的相同涵義。

**相關交易的進一步更新資料**

本集團獲告知，江蘇騰旭於一家銀行擁有的金額為人民幣4,000萬元的存款已根據其與該銀行於2020年12月15日訂立的存款質押合同條款沒收。存款質押合同乃為擔保一名借款人於國內信用證開證合同下的相關責任而訂立，而相關責任未獲履行。

本公司已委聘其中國法律顧問就相關交易及被有關銀行沒收的銀行存款提供意見及協助，包括與有關銀行討論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被沒收存款的可收回性，並以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名義催促相關借款人償還被有關銀行沒收的款項。

此外，本集團獲告知，太倉天然氣所發出之金額為人民幣5,000萬元的承兌匯票的付款已於2021年12月17日到期，而太倉天然氣已與有關銀行結算承兌匯票。太倉天然氣已要求上海浦東燃氣發展有限公司償還人民幣5,000萬元。

## 持續暫停交易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9月2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停牌，且將維持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投資風險，並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蘇創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蘇奕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中國江蘇省蘇州太倉市，2021年12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蘇奕女士、杜紹周先生、李建一先生及蘇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許雷先生及金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慶祖先生、朱彤先生及馮義晶先生。